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國際崇她花蓮社　　函

地址：97018 花蓮市府前路 424 號
聯絡電話：03-822-6749
社長：田樹華 0910-038257
秘書：朱玉梅 0911-843511

受文者：國立玉里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09 月 15 日
發文字號：花崇她字第 1100915 號
速別：普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隨文發訖

主　旨：本社為照顧花蓮清寒學子，提供崇她獎助學金給需要之學生申請，敬請貴校推薦優秀清寒女學生 1~2 名提出申請，請查照。

說　明：

一、依據本社 8 月份理監事會議決議暨本社 110 年度崇她獎助學金實施要點辦理。

二、為落實崇她理念，培養優秀女性，本社特設置「崇她獎助學金」，獎勵熱心服務社區、具領導能力及清寒肯上進之優秀女性青年。

三、所需備之申請資格內容及頒發日期等，請詳閱附件(本社獎助學金實施要點)。

四、申請日期：自即日起至 110 年 10 月 31 日截止。(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處理)。

五、申請書類請詳細確實填寫，並裝訂成冊，逕自寄至「97018 花蓮市府前路 424 號田樹華社長 收」，如有不詳之處，請洽詢本社朱玉梅秘書(電話: 0911-843511)。

六、隨文檢付「本社 110 年度崇她獎助學金實施要點」一份。

國立玉里高級中學 110/09/28
1100008318

正本：國立東華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大漢技術學院、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附設進修學院、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四維高級中學、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附設進修學校、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附設進修學校、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國立花蓮高級中學、私立正德高級中學進修學校高中部、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進修部、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附設進修學校、國立玉里高級中學、國立玉里高級中學附設進修學校

副本：花蓮縣政府教育處、本社田樹華社長、本社獎助學金委員長邱金妹女士、本社

社長　田樹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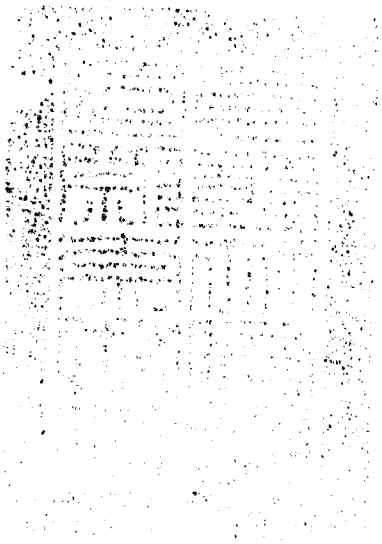

國際崇她花蓮社110年度崇她獎助學金實施要點

壹、目的

為落實崇她理念，培養優秀女性，本社特設置「崇她獎助學金」，獎勵熱心服務社區、具領導能力及清寒肯上進之優秀女性青年。

貳、獎助學資格與金額

一、獎助學資格

（一）設籍花蓮縣/就讀花蓮縣之大學（含碩、博士）、高中職校之女學生。

（二）熱心公益服務社區，具有服務及領導才能或在專業領域方面獲競賽績優或有特殊表現者。

（三）109學年操行成績甲等、學業成績75分以上者。

二、獎助學名額及金額

（一）高中(職)組：

1、含高中、高職計評選10名。

2、每名發放獎助學金新台幣伍仟元整。

（二）大學（含碩、博士）組：

1、大學（含碩、博士）學生計評選5名。

2、每名發放助學金新台幣壹萬元整。

參、申請文件

一、申請書（附件1）。

二、教授(教師)推薦書（附件2)。

三、自傳（附件3)。

四、清寒證明文件

五、109學年度成績單（含操行成績）

六、戶口名簿影本

肆、申請日期：自即日起至110年10月31日止(以郵戳為憑，逾期恕不處理)。

伍、審核程序：

依本社宗旨以公正、公平，嚴謹方式審核申請案件，審核程序分為：

一、收件：檢視申請者應檢附之證明文件，證件未齊全者通知補件；

不符資格者、申請書空白未填寫者，不予受理及退件。

二、審核：由本社崇她獎助學金委員會評審小組審核辦理。

三、決審：由本社獎助學金委員會評審小組決審核發名單。

陸、頒發時間及地點：

一、頒發時間：另行通知

二、頒發地點：另行通知

柒、頒發方式：本社舉辦週年慶社會服務，以公開表揚方式，頒發每位學生助學金，**請受獎學生親自出席受獎，未能親自出席受獎者，視同棄權。**

捌、文件寄送方式及地點

申請書類請詳細確實填寫，並裝訂成冊，逕自寄至「97018 花蓮市府前路 424 號 田樹華社長 收」。

附件1

國際崇她花蓮社110年度崇她獎助學金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收文日期：　　年　　月　　日

編　　號：

<table>
<tr><td>申請人姓名</td><td></td><td>出生
年月日</td><td></td><td>連絡人</td><td></td></tr>
<tr><td>地　　址</td><td colspan="3"></td><td>電話</td><td>住家
行動</td></tr>
<tr><td rowspan="2">就讀學校</td><td colspan="3"></td><td colspan="2">科系　　年級</td></tr>
<tr><td>地址</td><td colspan="2"></td><td>電話</td><td></td></tr>
<tr><td>E-mail</td><td colspan="5"></td></tr>
<tr><td>必備資料
(請裝訂成冊)</td><td colspan="5">☐ 1.109學年度學業成績單及操行成績。
☐ 2.教授(教師)推薦函
☐ 3.自傳(600字以內)
☐ 4.戶口名簿影本 乙份
☐ 5.清寒證明文件</td></tr>
<tr><td>推薦人
(教授、老師)</td><td>姓　名</td><td colspan="2">(簽章)</td><td>職稱</td><td></td></tr>
<tr><td>申請人簽名</td><td colspan="5">本人_____在此聲明：本申請書及其所付文件內容皆為屬實，本人同意若經甄選，國際崇她花蓮社得以刊登個人得獎事蹟及相關照片於崇她社或相關公眾刊物或網路。
申請人簽章_____</td></tr>
</table>

附件 2

國際崇她花蓮社 110 年度崇她獎助學金推薦書

申請人姓名：

學校及科系：

推薦教授(教師)姓名：　　職稱：　　電話：

E-Mail:

推薦內容：(請簡評申請人之學業發展潛力，求學態度及人品特質等。)

※請說明您接觸或認識申請人之程度及時間之長短

附件 3

國際崇她花蓮社 110 年度崇她獎助學金自傳

自傳內容請包含以下簡述：

家庭經濟狀況，家庭經濟來源，家庭人數及平均每月收入

學費及個人生活費來源

對個人求學歷程及未來的憧憬

※ 請以 words 檔打字, 不得超過 600 字。